

《登科记考》补名摭遗

陈冠明

清徐松《登科记考》三十卷，取舍审慎，考证精密，参考价值甚高，是一部研究唐代文史必不可少之文献。

然以一人之力，考一代科举之制，疏略在所不免。岑仲勉先生作《登科记考订补》，自后，施子愉、张忱石、卞孝萱等先生亦多有正补。

笔者从事唐人考索工作，《登科记考》为案头之书，使用频率颇高。在使用过程中，时有所得。现稍为归类整理，分为“补名”、“摭遗”两个部分。“补名”是考书中所列有姓无名者之名，凡十二人；“摭遗”是补登科而书中遗漏之人，凡二十一人。二者合计，共三十三人。

补 名

〔会昌元年〕

康□《孙樵集·唐故仓部郎中康公墓志铭序》：“公姓康氏，会稽人，自宣城来。长安三举进士，登上第，是岁会昌元年也。其年冬，得博学宏词，授秘书省正字。”

博学宏词 见上。（22/787）

按，康□为仓部郎中，《郎官石柱题名·仓部郎中》有康僚。其前三有李蟪，李蟪为康□同年，时代相同，康□必为康僚无疑。《文苑英华》卷四载康僚《日中乌赋》，以“辉光映出，栖迹中在”为韵；卷九六又载《汉武帝重见李夫人赋》，以“神仙异术，变化神灵”为韵。孙樵《康公墓志铭》谓“三举进士”，

此二赋即为所试之赋。《登科记考》有依年载策、赋、诗之例，二赋亦可据以补入。

〔大中八年〕

李□ 按李频有《贺同年翰林从叔舍人知制诰》诗，未知其名，俟考。（22/823）

按，唐丁居晦《重修承旨学士壁记》：“李瓚咸通四年四月七日自荆南节度判官、检校礼部员外郎赐绯充。其月十日，迁右补阙内供奉充。九月十八日，加驾部员外郎充。十二月二十八日，加知制诰。五年六月一日，改权知中书舍人出院。”“翰林从叔舍人”即李瓚。瓚权知中书舍人在出翰林院后，此称“翰林从叔舍人”者，翰林学士知制诰，唐人例得称舍人，此非指中书舍人。《旧唐书·李宗闵传》：“子琨、瓚，大中朝皆进士擢第。令狐绹作相，特加奖拔。瓚自员外郎知制诰，历中书舍人、翰林学士。”《新唐书·李宗闵传》：“子琨、瓚，皆擢进士。令狐绹作相，而瓚以知制诰历翰林学士。”岑仲勉先生《翰林学士壁记注补》云：“由本记观之，‘翰林学士’四字应乙于‘员外郎’上也。《新唐书》……其颠倒与《旧唐书》传同。”据李频此诗，所说极是。《旧唐书》谓“琨、瓚，大中朝皆进士擢第”，徐松将二人统归入年代未详之〔附考·进士科〕（27/1068）。今按，李琨擢第在大中几年未详，李瓚擢第则在大中八年无疑。换言之，大中八年及第之李□即李瓚。《附考》中“李瓚”条可删，所引材料归入“李琨”条。

〔龙纪元年〕

李□ 韩偓有《访同年虞部李郎中》诗，又《春阴独酌寄同年虞部李郎中》诗，又《同年前虞部李郎中自长沙赴行在以紫石砚赠之》诗。按李郎中未知其名。偓《和孙舍人荆南重围中寄诸朝士》诗有李郎中冉，疑即其人也。（24/892）

按，所引韩偓四首诗，第一、二、四首载《全唐诗》卷六八〇。《全唐诗》此卷编排基本为编年诗。第一首诗题下注：“天复四年二月，在湖南。”第二首诗题下注：“在湖南。”第四首诗题下未注，但此后有《雪中过重湖信笔偶题》，诗曰：“水国春寒向晚多。”韩偓二月到长沙（湖南治所），未换季节，旋即赴醴陵。五月，抵醴陵，《全唐诗》卷六八二有《甲子岁夏五月自长沙抵醴陵》诗，“甲子”即天复四年。故以上三诗皆作于同时。徐松所引第四首诗题有删略，全题是《奉和峡州孙舍人肇荆南重围中寄诸朝士二篇时李常侍洵严谏议龟李起居殷衡李郎中冉皆有继和余久有是债今至湖南方暇牵课》。“荆南重围”指光启三年（888）十二月秦宗权所署山南东道留后赵德湮陷荆南之事，见《资治通鉴·唐僖宗光启三年》、《新唐书·僖宗纪》。至天复四年（904）二月，已有十五年余，故曰“久有是债”。诗题中所署诸人官衔皆为作诗之时即天复四年二月时所任，此为通例，否则应加“前”字，如徐松所引第三首诗即称“同年前虞部李郎中”。“同年前虞部李郎中”必是“李郎中冉”无疑。此时李冉以虞部郎中为湖南节度使马殷从事。韩偓离长沙后有《寄湖南从事》诗，殆即寄李冉。

〔附考 进士科〕

郑□ 白居易《故滁州刺史赠刑部尚书郑公墓志》：“公讳某。好学，攻词赋，进士中第。”按即云逵之父。
(27/1041)

按，云逵之父名𪔐。《新唐书·郑云逵传》：“郑云逵，系本荥阳。父𪔐，为郾城尉……终滁州刺史。”

吕□ 李商隐《祭吕商州文》：“既步京国，亦荐乡里。与田苏游，有太叔美。邳都才运，洛阳年齿。何晏神仙，张良女子。礼闱之擅誉也如彼，册府之传名兮若此。” (27/1060)

按，即吕述。清冯浩《樊南文集详注》卷六曰：“《新书·艺文志》：‘吕述《黠戛斯朝贡图传》一卷。’注曰：‘字修业，会昌秘书少监，商州刺史。’必即此人也。”又曰：“《册府元龟》：‘长庆元年，贤良制科吕述及第。’则不但其名已知，且及第年份及科目亦已清楚。名述而字修业，意义相配。《登科记考》卷十九长庆元年“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有吕术，注：“一作‘述’，又作‘张述’。见《册府元龟》、《唐会要》、《唐大诏令集》。”由此可见，《登科记考》有三不当：一、吕述不当作吕术；二、吕□即为吕述，不当分立；三、吕述为“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不当附于进士科。

〔附考 明经科〕

马□ 张说《故洛阳尉赠朝散大夫马府君碑》：“君讳某。扶风人。入太学，举明经，补巴西尉。”（27/1087）

按，《全唐文》卷二二七载《马府君碑》曰：“君幼而瑰奇，长有规操，乐道稽古，升堂睹奥。伯父匡武抚之曰：‘亢宗保家，吾有望尔。’……转洛阳尉……永昌元年孟夏辛卯卒官，春秋五十有七。”《新唐书·宰相世系表二下》有瀛州刺史匡武，弟匡俭，匡俭子洛阳尉克忠。世系、历官与张说《马府君碑》文合，是马□即为马克忠。以卒年推之，其举明经约在永徽显庆间。

封□ 陈子昂《临邛县令封君遗爱碑》：“公名某。以明经擢第。”（27/1088）

按，《全唐文》卷二一五载《封君遗爱碑》曰：“祖德于，北齐著作郎，隋扶风郡南阳县令。芸扃睹奥，见天下之图；石柱闻琴，知君子之化。父安寿，皇朝尚衣直长、怀州司马、豪州刺史、湖州刺史。”《新唐书·宰相世系表一下》有南田令德舆，子安寿，湖州刺史。安寿子玄景。是封□即封玄景。

郭□ 常袞《咸阳县丞郭君墓志》：“公讳某。以明经

擢第。”（27/1089）

按，《全唐文》卷四二〇载《郭君墓志》曰：“克祚于曾祖骠骑将军光禄卿仁最，祖汝州司马茂祿，父济州刺史崇礼，咸以文武孝谨，传于子孙。公即济州府君之长子也。”据《元和姓纂》卷十：“茂祿生崇礼、崇默、崇嗣。崇礼济州刺史，生震、观、豫。震左司员外郎，观拾遗。”“郭君”为济州刺史崇礼长子，则郭□即为郭震。

李□ 常袞《赞善大夫李君墓志》：“君讳某。以五经高第冠名太学。”（27/1091）

按，《全唐文》卷四二〇载《李君墓志》曰：“曾祖玄道，皇朝秦王府十八学士、给事中、银青光禄大夫、常州刺史；祖正基，皇太子舍人；父犯肃宗庙讳，皇膳部郎中、淄州刺史。”肃宗名亨。据《新唐书·宰相世系表二上》，李亨子有太子右赞善大夫成性，与志主之历官相合，是李□即为李成性。

王□ 白居易《扬州仓曹参军王府君墓志》：“公讳某，字士宽。好学，善属文。天宝中应明经举及策。”按即王播、王起之父。（27/1095）

按，《旧唐书·王播传》：“父恕，扬府参军。”历官与《王府君墓志》合，王□即王恕。

〔附考 诸科〕

李□ 梁肃《处州刺史李公墓志》：“公讳某，陇西成纪人，字曰公受。生而聪迈，以黄老学一举登第。”（27/1112）

按，公受为李舟之字。《新唐书·宰相世系表二上》：“舟字公受，虔州刺史，陇西县男。”梁肃《李公墓志》载《文苑英华》卷五九一，述其先世，均与《宰相世系表》合。《李公墓志》称：“享年四十有八，以某年月日遘疾捐馆。”年月不详。《文苑英华》卷九八二梁肃《祭李处州文》曰：“年月日，淮南节度掌

书记殿中侍御史内供奉梁肃谨以清酌庶羞之奠，敬祭于故处州刺史陇西李公之灵。”则李舟卒时，梁肃正为淮南节度使掌书记。又按《文苑英华》卷九四四崔元翰《右补阙翰林学士梁君墓志》云：“相国兰陵萧公荐之，擢授右拾遗，修史。以太夫人羸老，有沉痾之疾，辞不应召。其后，淮南节度使吏部尚书京兆杜公表为殿中侍御史内供奉管书记之任。贞元五年，以监察御史征。”

“相国兰陵萧公”为萧复，建中四年（783）十月至兴元元年（784）十一月在相位。其荐梁肃亦在此时。淮南节度使杜公即杜亚，兴元元年十二月至贞元五年（789）十二月在淮南节度使任。梁肃之母既有“沉痾之疾”，必不久于人世，但其应辟在服阕之后。《梁君墓志》所说“其后”，亦含有此意。如此，则梁肃应杜亚之辟大概在贞元二年或稍后，从而可确定李舟之卒亦在此时。假定李舟卒年在贞元二年，则其登第之年应是天宝十三载。《文苑英华》卷九七二梁肃《朝散大夫使持节常州诸军事守常州刺史赐紫金鱼袋独孤及行状》曰：“天宝十三载，应诏至京师。时玄宗以道蒞天下，故黄老教列于学官，公以‘洞晓玄经’对策高第。”《登科记考》卷九天宝十三载据此入录。“洞晓玄经科”仅天宝十三载有，之前与之后并无此科，故李舟以黄老学登第亦在天宝十三载殆无疑义，应予移正。

裴□ 元稹《赠左散骑常侍裴公墓志》：“公讳某。通《开元礼》书，中甲科。”（27/1112）

按，元稹《元氏长庆集》卷五五《裴公墓志铭》云：“唐故长安县令讳安期。赠左散骑常侍讳后已、赠工部尚书讳郃，其父、祖其曾也……昭应令稷、虔州刺史愁、盩厔县令及，其季也。进士海、进士警，其子也。”其曾、祖、父、诸弟、子之名既明，则其名不难考知。据《新唐书·宰相世系表一上》，知为裴义。《裴公墓志铭》云：“及予来东，自谓与公会于途，晨涉淮而夕闻其讣。”“来东”指元稹赴越州刺史、浙东观察使任，

是为长庆三年。裴乂即卒于是年。

摭 遗

〔天宝元年〕

许□ 《全唐诗》卷一九八岑参《送许子擢第归江宁拜亲因寄王大昌龄》：“十年自勤学，一鼓游上京。青春登甲科，动地闻香名。”诗有“玄元告灵符，丹洞获其铭。皇帝受玉册，群臣罗天庭”等语，玄元告赐灵符，受玉册加尊号之事，在天宝元年正月、二月，见《旧唐书·玄宗纪下》、《资治通鉴》卷二一五。诗又有“王兄尚谪宦，屡见秋云生”句，王昌龄自开元二十八年冬谪官赴江宁县丞，至天宝元年已有三个年头，故云“屡见秋云生”。许子名未详，乾元元年拜拾遗，蒙恩假归省亲，《全唐诗》同卷有《送许拾遗恩归江宁拜亲》。同送同作者有杜甫，《全唐诗》卷二二五载《送许八拾遗归江宁觐省甫昔时尝客游此县于许生处乞瓦棺寺维摩图样志诸篇末》、《因许八奉寄江宁旻上人》二篇。据杜诗，知其排行为第八。《全唐诗》卷一四八刘长卿《送许拾遗还京》：“万里辞三殿，金陵到旧居。”为许拾遗离家返京时送行之作。

〔天宝七载？〕

樊铸 《补全唐诗》樊铸有《及第后读书院咏物十首上礼部李侍郎》。樊铸为天宝时人，曾于天宝三载作《檄曲江水伯文》，曲江为唐时进士宴游之所。诗题谓及第后上礼部李侍郎，又其诗之一《帘钩》云：“倚身当尽力，不欲负工金。”之三《箭括》云：“向非兼羽翼，何得札俱穿？”之四《门店（当作店）》云：“自非蒙一拔，何得入龙门？”之五《钥匙》云：“赖因相启发，遂得振金声。”之六《药臼》云：“终齐善救理，莫谓枉陶甄。”之八《井辘轳》云：“□是循环正，何曾汲引偏。已承钩轴力，不虑坠诸泉。”通首前后皆用比，以物比礼部李侍郎，可以断定李侍郎即为樊铸座主。礼部侍郎和贡举，在开元二十四年三月玄

宗下诏之后。《唐大诏令集》卷一〇六载张九龄《令礼部掌贡举敕》曰：“每岁举人，求士之本。专典其事，宁不重欤？顷年以来，惟考功郎中所职，臣轻事重，名实不伦……自今已后，每诸色举人及斋郎等简试，并于礼部集，既众务烦杂，仍委侍郎专知。”唯天宝间李姓礼部侍郎知贡举者，有李岩、李晔、李麟三人。李岩天宝六载、七载、八载三典贡举；李晔九载典贡举；李麟十载、十一载累典贡举，其中十载以兵部侍郎权知礼部贡举。《文苑英华》卷四八载樊铸《明光殿粉壁赋》，以“上春早朝，伏奏清蒲”为韵，即为礼部所试之赋。天宝六载所试之赋为《罔两赋》，其他各年所试之赋无考。从天宝三载作《檄曲江水伯文》看，樊铸盖于李岩下及第。

〔宝历元年〕

路贯 《全唐诗》卷五四七小传：“路贯，与元晦同登第，官桂管观察副使。”按，元晦宝历元年“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登第，则路贯亦登是科。

〔大和五年〕

卢□ 《全唐诗》卷五九七徐商《贺襄阳副使节判同加章绶》：“同年坐上联宾榻，宗姓亭中有锦袍。”由诗观之，副使、节判二人，一为徐商同年，一为徐商同宗。考《全唐诗》卷五八四段成式有《和徐商贺卢员外赐绯》，题一作《和徐相公贺襄阳徐副使加章服》。“赐绯”即“加章服”。据徐商诗，段成式诗两个题目各取其一，均不全面，应加合并，作《和徐商贺襄阳徐副使卢员外加章服》。徐商大中十年至咸通元年为检校户部尚书、襄州刺史、山南东道节度使，其为相在咸通六年，一作诗题称“徐相公”为后来追称，非。如此，诗题中涉及之人姓与身份已明：同宗为山南东道徐节度副使，同年为山南东道节度判官卢员外。二人名均未详。徐商为大和五年登第，故卢员外亦系于此年。

〔开成三年〕

冯涯 《全唐诗》卷五四二小传：“冯涯，开成中进士第。《文苑英华》卷一八〇载冯涯《太学创置石经》诗，为省试诗。据唐卢言《卢氏杂说》、五代王定保《唐摭言》卷十五，试《太学创置石经》诗在开成三年，据补。诗亦应补录。”

〔开成五年〕

石贲 《全唐诗》卷五四三喻鳧《送石贲归吴兴》：“同年幸同志，高堂第独还。”“归吴兴”为石贲登第后归家宁亲。喻鳧开成五年登第，据补。唐人及第后，大多归觐高堂。喻鳧盖双亲已故，故曰“君独还”。

〔光启三年〕

翁洮 《全唐诗》卷六六七小传：“光启三年进士第，官主客员外郎。”

〔附考 进士科〕

蒲□ 《全唐诗》卷二〇〇岑参《送蒲秀才擢第归蜀》：“去马疾如飞，看君战胜归。新登郤诜第，更著老策衣。”蒲秀才名未详，约开元末及第。

贾竦 《全唐诗》卷四三五白居易《醉后走笔酬刘五主簿长句之赠兼简张大贾二十四先辈昆季》：“二贾二张与余弟，驱车迺迺来相继。操词握赋为干戈，锋锐森然胜气多。齐入文场同苦战，五人十载九登科。二张得隽名居甲，美退争雄重告捷。棠棣辉荣并桂枝，芝兰芳馥和荆叶。”按，“张大”为张彻，“贾二十四”为贾竦。“二贾”为贾竦昆季，“二张”即张彻、张复昆季，“余弟”为白行简。贾竦之兄，据《新唐书·宰相世系表五下》，为贾竦，官著作郎，余无考。白居易诗有“遽立谏垣升禁闥”句，谓任谏官；又有“才微常愧草天书”句，谓充翰林学士。白居易元和三年四月至四年七月任左拾遗，充翰林学士。诗即作于此时。“文场苦战”指进士考试，唐人每称“文战”、“战”

唐诗中常见。诗谓“五人十载九登科”，自元和四年（809）上推十载，为贞元十六年（800）。核以《登科记考》，贞元十九年，贾餗登第；元和元年，张复登第；元和二年，白行简登第；元和三年，贾餗登“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元和四年，张彻登第。“二张得隽名居甲”，谓张氏兄弟登进士第。“美退争雄重告捷”，美，子美，贾餗字；退，知退，白行简字。贾餗两次登科，故曰“重告捷”；白行简既能与贾餗“争雄”抗衡，亦必“重告捷”，两次登科，徐松仅于卷十七元和二年登录一次，疏。徐松又漏略贾竦。贾竦“重告捷”似无可能，故以上“二贾二张与余弟”五人凡七登科，白居易诗作“九登科”者，“七”、“九”形近而讹。“十载”则举成数而言，不必泥看。

崔庾

崔裕

崔厚

崔袞 按，徐松于〔附考 进士科〕已录崔明、崔序、崔福、崔雍，并引《唐语林》：“崔起居雍少有令名，进士第，与兄明、序、福兄弟八人皆进士，列甲乙科，当时号为‘点头崔家’。”又引《樊南集·为东川崔从事福谢辟启》、“早属梯媒，获沾科第。”《唐语林》既谓“兄弟八人皆进士，列甲乙科”，则所录仅为一半，尚有四人漏载。考《旧唐书·懿宗纪》：“〔咸通十年八月〕敕曰：‘当崔雍守郡之日，是庞勋肆逆之时……其崔雍宜差内养孟公度专往宣州，赐自尽。’公度至，雍死于陵阳馆。其男党儿、归僧配流康州，锢身递送。司勋郎中崔原贬柳州司户，比部员外郎崔福昭州司户，长安县令崔朗澧州司户，左拾遗崔庾连州司户，荆南观察支使崔序衡州司户。皆雍之亲党也。”所谓“亲党”，党儿、归僧为崔雍二子，其余皆为亲、从兄弟。又据《新唐书·宰相世系表二下》，崔氏亲、从兄弟有七人：庾、序、雍、福、裕、厚、朗。崔明即崔朗，朗字内明新旧《唐书》合勘，有

崔庚，又有崔庾；有崔原，又有崔厚。二者必有一误。从二人之字看，韜德与庾义合，作庾者误；致之与厚义合，作原者误。以上七人，除徐松所录四人外，尚有崔庾、崔裕、崔厚。“兄弟八人”，至此尚欠一人。考《全唐诗》卷五三九李商隐有《宿骆氏亭寄怀崔雍崔衮》。卷五四一同人有《安平公诗》，安平公即为崔雍之父崔戎。诗云：“仲子延岳年十六，面如白玉欹乌纱。其弟炳章犹两丱，瑶林琼树含奇花。”清冯浩《玉溪生诗集笺注》卷一曰：“延岳疑当为雍字，而《新传》云：‘雍字顺中。’亦不合，无可再考。”引朱鹤龄曰：“炳章，崔衮也。”又引徐逢源曰：“炳章，疑是衮也。”而张采田《李义山诗辨正》曰：“《宰相世系表》：崔戎子四人：雍、福、裕、厚。此明言仲子，则延岳为福字无疑。炳章或裕之字耶？雍字顺中，与延岳不相配，冯注疑之，非也。”今按，古人“幼名冠字”，“年十六”、“两丱”之童不应有字。延岳当为崔雍小名。《周礼·春官·大司乐》“四镇五岳崩”郑玄注：“五岳，岱在兖州，衡在荆州，华在豫州，岳在雍州，恒在并州。”岳在雍，故正名曰雍。炳章为崔衮小名。《仪礼·觐礼》“天子衮冕负斧依”郑玄注：“衮衣者，裨之上也。纁之绣之，为九章。”“九章”指龙、山、花、虫、火、宗彝、藻、粉米、黼、黻。衮有九章，九章有火，是为炳章，故正名曰衮。李商隐诗言延岳(雍)为仲子者，盖延岳之前原有一长子，早年夭亡，故《宰相世系表》未列入。崔衮《宰相世系表》未载，或系脱漏所致；或崔衮在登第后未出仕而亡，故崔雍赐死之时，所牵累诸兄弟中无崔衮之名，如在世，恐难逃脱贬逐厄运。故崔氏兄弟八人按《宰相世系表》顺序排列当是：庾、序、雍、衮、福、裕、厚、朗。应补阙四人是：庾、裕、厚、衮。

薛彦辅

薛彦国

薛彦云 《全唐诗》卷二〇〇岑参《送薛彦伟擢第东归》：

“一枝谁不折？棣萼独相辉。”谓薛彦伟兄弟折桂登第。薛彦伟，徐松已录入卷二七〔附考 进士科〕。其兄弟为何人？考《旧唐书·薛播传》：“初，播伯父元暉终于隄城丞，其妻济南林氏，丹阳太守洋之妹，有母仪令德，博涉五经，善属文，所为篇章，时人多讽咏之。元暉卒后，其子彦辅、彦国、彦伟、彦云及播兄据、总并早孤幼，悉为林氏所训导，以至成立，咸致文学之名。开元、天宝中二十年间，彦辅、据等七人并举进士，连中科名。衣冠荣之。”薛彦伟诸兄弟中，播、据、总三人亦已入录，而彦辅、彦国、彦云三人漏略，当补录。另据《新唐书·宰相世系表三下》，彦辅诸弟有彦生，盖未第，故《薛播传》未计入。

张良器 《全唐诗》卷五五七小传：“会昌进士第。”《文苑英华》卷五〇载张良器《集灵台赋》，以“圣君弘道，景福会昌”为韵；卷一二〇载《海人献冰蚕赋》，以“四夷即叙，海不藏珍”为韵；又载《素丝赋》，以“真素持质功齐”为韵；卷一八三载《河出荣光》诗。均为省试诗赋。其中《集灵台赋》所用之韵有“会昌”字样，即为登第之年所试。

徐济 《全唐诗》卷六六二罗隐《寄徐济进士》：“丹桂相倾愧后徒。”是徐济为登第之进士，非乡贡进士。

李延璧 《全唐诗》卷六六七小传：“僖宗朝登进士第。”

颜蕊 《全唐诗》卷七二七小传：“登进士第。昭宗时，为中书舍人。”

卢东表 《全唐诗》卷七九九窦梁宾有《喜卢郎及第》。窦梁宾为卢东表侍儿，所称“卢郎”即卢东表。

作者工作单位：烟台师范学院中文系

（本文责任编辑：耿素丽）